



天鷹電腦集團

**SKY HAWK COMPUTE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天鷹電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9)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天鷹電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以及去年同期未經審核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24,096	30,163
銷售成本		(14,955)	(20,869)
		<hr/>	<hr/>
		9,141	9,294
其他收益	3、4	131	412
分銷成本		(2,811)	(4,669)
行政費用		(6,127)	(1,978)
		<hr/>	<hr/>
經營溢利		334	3,059
融資成本		(118)	(107)
		<hr/>	<hr/>

除稅前溢利	5	216	2,952
稅項	6	—	—
股東應佔溢利		216	2,952
股息	7	—	—
每股盈利			
基本	8	0.04仙	0.6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23	32,576
無形資產		2,475	2,825
遞延稅資產		1,718	1,718
		34,816	37,119
流動資產			
存貨	9	56,417	42,065
應收賬款	10	34,770	40,5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64	6,8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75	5,451
		105,126	94,988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透支	11	6,303	2,959
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0,334	14,9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035	9,887
應付稅項		9,376	10,441
		36,048	38,187
流動資產淨值		69,078	56,80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9,400	49,500
儲備		44,494	44,420
		<u>103,894</u>	<u>93,92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中期賬目為未經審核，並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所依據之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此外，本綜合中期賬目亦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一切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一般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應用該等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產生重大變更。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期內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款項減回折及折扣。

3. 分部呈報

分部資料是跟據本集團的業務及區域分部呈列，選擇按業務劃分的資料作為主要呈報格式，因為對本集團制訂經營及財務決策更為恰當。

甲、業務分類

- 電腦周邊設備業務包括生產和分銷電腦機箱及配件；
- 工業產品業務包括銷售有關石油產品。

本集團期內按業務分類之營業額及純利如下：

	電腦周邊設備		工業產品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u>21,000</u>	<u>30,163</u>	<u>3,096</u>	<u>-</u>	<u>24,096</u>	<u>30,163</u>

分類業績	<u>393</u>	<u>3,145</u>	<u>11</u>	<u>-</u>	<u>404</u>	<u>3,145</u>
未分配收入減支出					(70)	(86)
融資成本					(118)	(107)
除稅前溢利					<u>216</u>	<u>2,952</u>
稅項					-	-
期內純利					<u>216</u>	<u>2,952</u>

乙、地域分類

本集團經營的業務遍及全球，惟業務活動集中於四個主要經濟地區：歐洲、亞太區、北美洲及南非。

所有分佈資產及資本開支位於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香港及台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歐洲	4,083	5,681
亞太區	5,478	8,295
北美洲	14,535	16,187
	<u>24,096</u>	<u>30,163</u>

由於上述各地域的營業額與溢利比例概無重大差異，故此並無就上述地域的溢利貢獻作出分析。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6	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	48
出售廢料所得收益	125	361
	<u>131</u>	<u>412</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u>118</u>	<u>107</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14,995	20,8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07	3,632
有關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1,645	1,684
研究及開發成本	63	1,026
員工成本		
— 工資、薪金及福利	2,818	3,835
— 退休供款計劃界定供款	<u>160</u>	<u>76</u>

6. 稅項

在其他地區營運之附屬公司需納利得稅(若有)已就財務申報目的按其各自之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本集團錄得虧損或並無須繳納台灣、中國及香港稅項之估計溢利，故並無就台灣所得稅、中國所得稅及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在有關結算日所有臨時的影響均非重大，故並無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本集團的股東應占溢利21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溢利2,95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之514,800,000股股份(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474,780,220股)(即於整段期間應已發行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於兩段期間概無發行任何具潛在攤薄效應的股份。

9. 存貨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13,879	16,757
在製品	42,108	17,242
製成品	430	8,066
	<u>56,417</u>	<u>42,056</u>

存貨乃於扣除一般撥備後列賬，作出撥備旨在將該等存貨按其成本及估計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價值入賬。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一至六個月的信貸期。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520	—
一至三個月	8,090	24,916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4,785	12,683
超過一年	1,375	3,000
	<u>34,770</u>	<u>40,599</u>

11.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銀行貸款—有抵押	6,303	2,959
	<u>6,303</u>	<u>2,959</u>

所有銀行貸款及透支均為一年內償還或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於信託收據貸款項下獲解除的存貨；
- (ii) 本集團若干物業的按揭；及
- (iii) 由一名董事所發出的個人擔保。

12. 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個月內或接獲要求時到期	—	9,780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5,430	2,769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2,965	2,160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1,939	191
應付賬款總額	<u>10,334</u>	<u>14,900</u>

13. 股本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4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594,000,000股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0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59,400</u>	<u>49,5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增加99,000,000股與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配售99,0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財務回顧

業績

於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之營業額約為2,41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3,016萬港元減少20.09%。同期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減少約273萬港元（二零零四年同期：減少5萬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04港仙（截止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6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578萬港元，流動資產淨額為約6,908萬港元，長期及流動負債為3,605萬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34.29%（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20%）。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大部份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為面值。因此，外匯波動並無對本集團帶來重大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分銷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按地域分類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在每個地域均錄得倒退。美洲區佔60.32%、歐洲區佔16.94%及亞太區佔22.73%等，主要來自該等地區的大型電腦連鎖店銷售。

行政費用

本集團在行政上繼續採用精簡人手的制度，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銷及行政開支與去年同期比較下降67%，節約各部門的成本開銷及提升技術效能，達到減少資源浪費的效果。

募集資金的使用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配售99,000,000股股份所得收益淨額約957萬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約307萬港元作為銷售開發及廣告費用、約300萬港元用於研究及開發和生產設備以及約305萬港元作為一般營運資金。募集所得資金的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披露關於本公司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之用途一致。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共聘用352名僱員，其中318名於中國大陸聘用，而34名於香港、台灣及海外聘用。

本集團按本集團及個別員工表現實施薪酬政策、獎金及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同時向僱員提供如保險、醫療及退休基金等福利。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約2,41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顯著倒退20%，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電腦製造業亦只能說是平穩及價格上充滿挑戰的行業，價格受到原材料成本大幅上漲之影響，在積極的成本控制下，銷售額增長抵銷生產開支，令毛利率因而維持於12%。面對全球各行業造成沉重的成本增加，本集團亦盡量去管控品質及將倉存積壓盡量再生使用，另本集團進一步去提升研發隊伍和業務客服平台，透過專案銷售OEM迷你準系統帶動增長，並協助主機板廠商和美歐大型電腦連鎖店經銷商提供度身訂造(tailor made)和更具造型的產品，以增加分銷及零售之利潤。

海外分銷市場方面，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重整歐洲和日本市場以及推廣工作，銷售由去年13,976萬港元下跌18.7%至9,561萬港元。本集團亦致力培訓業務人員，將高階電腦機箱和電源供應器以新形象的廣告打入市場，進一步規劃和擴展市場佔有率。

個人電腦業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個人電腦業務錄得之銷售額為約1,140萬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47%，仍為本集團最大的生產項目。本業務之營業額貢獻當中，本公司鋁合金品牌產品佔38%，與去年比較，北美洲OEM客戶訂單的增長佔營業額52%，主要為電腦連鎖店客戶，其次為台灣主機板生產商和直接分銷代理商。

網絡產品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網絡產品銷售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2%，比去年穩定。毛利率為35%（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9%）。

電源供應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改變生產及銷售策略後，主要投入技術在中高階功能的電源供應器上，營業額比去年同期提升3%至約100萬港元。

工業產品銷售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加入經營工業產品銷售。工業相關石油產品之銷售佔本集團工業產品營業額約300萬港元之11%，毛利率約為0.35%。

展望

本集團在不斷追求品質和技術上的質素，透過有系統的電腦化稽查監控下，依然堅信電腦科技產品將是全球消費及集家居多媒體娛樂的電器用品之一。而鋁合金機箱對日後解決因主機板和CPU的速度增加所產生的散熱問題，為最佳解決方案之一，在技術製品上將可為全球知名的電腦品牌銷售商及OEM/ODM客戶之最佳夥伴。

除此之外，隨着上半年度一名新董事的加入和策略性管治業務的開發，本集團看好未來環球業務的製造業生產量和經濟上升。能源相關產品如石油及工業相關化工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勢將令該業務分部於來年有蓬勃的發展；加上原油副產品的銷售價格具有升值潛力，為本集團提供有利條件以進一步開拓有關業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除下列方面外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規定。

守則條文A.2.1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分離，並且不應由相同人士所擔任。

本公司並無任何職稱為「行政總裁」的主管人員。目前，行政總裁的職務由王加進先生（「王先生」）執行，王先生為本公司之創辦人及主席。王先生於電腦周邊設備製造及分銷行業擁有17年的經驗，現負責本集團策略籌劃、整體業務發展及分銷業務之工作。董事會認為，鑑於本集團業務之性質及範圍，王先生乃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的最適當人選，因為王先生對電腦周邊設備製造及分銷行業擁有深厚的行內知識及經驗。儘管如此，董事會仍將不時審議現行架構。在適當時候，以及在集團內外物色到擁有合適領導才能、知識、技術及經驗的人選時，本公司將作出必須之安排。

守則條文A.4.1

守則條文A.4.1所述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年期，須予重選。

本公司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之嚴謹程度不會低於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規定者。

守則條文A.4.2

守則條文A.4.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委任年期為指定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份之一(或如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三但不多於三份之一的數目)之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本公司之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則毋須輪席告退或被計入須於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內。本公司之董事會將於本年內審核本公司有關之細則條文，建議作出有關修訂，並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或特別股東大會(以較早者為準)上提呈予各股東批准。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守則。該守則的條款比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要求標準相若。經就此事特別徵詢所有董事，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要求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之守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定期與管理層、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人員會面，討論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和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陳弼良先生、岑寶璋先生及呂藍傑先生，全部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加進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王加進先生、陳和發先生、胡智樂先生及黃創輝先生(全部為執行董事)，以及陳弼良先生、岑寶璋先生及呂藍傑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